

「開戶迎新大激賞」客戶推薦活動(「推廣」) 之條款及細則

本條款及細則須與本行的個人銀行服務條款及細則一併閱讀。

1. 計劃概述

1.1 本推廣計劃旨在鼓勵本行現有客戶(「**推薦人**」)推薦新客戶(「**被推薦人**」)開立本行指定之個人帳戶(「**合資格帳戶**」),並根據本條款及細則享有推薦獎賞。 1.2 參加本計劃即表示參加者已閱讀、理解並同意受本條款及細則(「**本條款**」)約束。

2. 推廣期

此推廣有效期為 <u>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u>,包括首尾兩日或由 PAO Bank Limited (「**本行**|) 酌情決定的其他日期 (「**推廣期**|)。

3. 合資格條件

- 3.1 推薦人必須:
- 為本行現有客戶, 並於推薦及獎賞發放時持有有效之合資格帳戶:
- 其賬戶狀態正常並已通過本行內部審核;
- 透過本行流動應用程式獲取專屬推薦碼。

3.2 被推薦人必須:

- 為本行之新客戶(從未持有任何本行賬戶或產品);
- 於活動期內的指定開戶渠道使用推薦人之專屬推薦碼成功開立合資格帳戶。
- 3.3本計劃只適用於年滿18歲之人士。

4. 推薦程序

- 4.1每位推薦人將獲分配一個專屬推薦碼,可於本行流動應用程式查閱。
- 4.2被推薦人必須於本行流動應用程式內開戶申請過程中輸入或使用該推薦碼方為有效。
- 4.3 當被推薦人符合本條款第5條所列條件後,該次推薦方視為成功。

5. 獎賞條件

被推薦人必須從未持有任何本行賬戶或產品,並於活動期內使用推薦碼成功開立本 行賬戶,並成功完成以下任務方被視為「**成功推薦**」:

- 開立一筆港元定期存款;
- 該定存之期限不限(可為任何月數或年數);
- 其存款金額大於或等於港幣 50,000 元。
- 該筆定期存款必須於 2025 年 11 月 30 日(「**獎賞資格審核日**」) 或之前訂立及不可提前提取或取消。

6. 獎賞內容

如果所有獎賞條件於推廣期內達成,推薦人及被推薦人各可獲得以下相應獎賞:

New Account Welcome Bonus Referral Programme (TC)(11/2025)

P1/3



6.1 推薦人獎賞

- 推薦賞金: 每成功推薦一人,可獲 HKD 500。每位推薦人於活動期內累計獎賞上限為 HKD 5,000 (即計算最多 10 位成功推薦)。
- 排行榜獎賞: 活動期內累計成功推薦人數排名前三之推薦人可獲以下額外獎賞:
 - 第一名: HKD 3,000
 - 第二名: HKD 2,000
 - 第三名: HKD 1,000
- 排名依據為成功推薦人數,若人數相同,則以最後一位被推薦人開戶時間先後 決定名次。

6.2被推薦人獎賞

合資格之被推薦人於成功開戶後,即可以 18% p. a. 之年利率,購買「一個月港元定期存款」產品。此特惠產品之適用存款金額為港幣 100 元至 50,000 元。

6.3 獎賞發放

所有合資格之推薦人獎賞,將於獎賞資格審核日(2025年11月30日)後30個工作天內,一次性存入推薦人之本行賬戶。本行將於獎賞資格審核日進行最終資格審核,如該被推薦人之定期存款已提前終止,是次推薦將不會被計算為成功推薦,推薦人亦不會獲得相應獎賞。

7. 獲獎結果公布

- 7.1 本行將於活動結束並完成審核後,於指定日期(暫定為 2025 年 12 月 19 日或之前)在本行官方 Facebook 專頁(PAObank)公布排行榜最終頭三位得獎者之推薦人編號或已掩碼之帳戶名稱,以確保活動公正透明。
- 7.2 所有合資格之得獎者將由本行透過 SMS 短訊另行個別通知,並安排獎賞發放事宜。
- 7.3 得獎者無需根據公布之名單自行提出申請。本行對所有得獎資格擁有最終決定權。

8. 限制及取消資格

- 8.1 推薦人及被推薦人之本行賬戶須於活動期間及獎賞發放期間維持正常及有效,否則本行有權取消或收回獎賞。
- 8.2 推薦人不得推薦自己開戶,每位被推薦人僅可接受一位推薦人推薦,並僅可享一次被推薦人獎賞。
- 8.3 以相同住址、身分證明文件、流動電話號碼或電郵地址參與之推薦,本行有權視為重複並取消其資格。
- 8.4 如參加者有下列任何情況, 本行有權取消其參加資格及/或追回已發放之獎賞:
- 提供虛假、不完整或誤導性資料;
- 濫用或操控計劃(包括但不限於建立多重身份或自動化推薦);
- 未遵守本條款或本行個人銀行服務條款及細則。
- 9. 除另有指明外,此推廣不可與本行其他開戶推廣或客戶推薦活動推廣同時使用。
- 10. 此推廣之所有利率、條款及細則以及此推廣之其他細則均由本行酌情釐定。本行保

New Account Welcome Bonus Referral Programme (TC)(11/2025)

P2/3



留最終決定權,以決定此推廣是否適用於任何特定的儲蓄帳戶。

- 11. 本行保留隨時在不需要給予通知的情況下修訂、更改或終止本推廣,或更改本條款 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更改推廣期)之權利。
- 12. 参加者須自行承擔因獲取推薦獎賞而產生的任何稅務責任。本行不會就相關稅務事宜提供意見或文件,除非法律另有要求。
- 13. 責任與免責
 - 13.1 本行對因使用推薦連結、系統延誤或技術問題而引致的任何損失、延誤或損害概不負責。
 - 13.2 本行就本計劃相關之一切事項保留最終決定權,參加者不得異議。
- 14.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文版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之間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行 24 小時顧客服務熱線: +852 3762 9900。